

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分署 會議紀錄

壹、開會事由：新竹海水淡化廠興建及操作維護(興建部分)碳足跡盤查
第三次工作會議

貳、開會時間：114年11月5日14時00分

參、開會地點：本分署第二會議室

肆、主持人：蘇簡任正工程司俊明

伍、紀錄：楊鵬慈

陸、出(列)席單位及人員：(詳出席人員簽名冊)

柒、主席致詞：(略)

捌、業務單位報告：(略)

玖、報告事項：

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簡報：(略)。

拾、討論事項：

案由：統包商所提碳盤查月報，提請討論。

審查意見：

一、本分署工務科：

(一) 8月份月報：

1. P2 車用汽油是屬材料或機具運輸所產生的碳排請釐清。
2. P2 機具碳排 125.2075 與 p10 機具用油紀錄 218.8241 不同請釐清。
3. P3 中鼎發電機#2、#3 為何為移動排放源，另項次 24 及 28-33 挖土機等為固定排放源，請釐清說明。
4. P10 自來水用水資料，5月未寄送，請確認為5月或8月。
5. P15 油車運輸碳排為零不合理請說明。

(二) 9月份月報：

1. P3 中鼎發電機#2、#3 為何為移動排放源，另項次 7-11 及 18 挖土機等為固定排放源，請釐清說明。
2. 建議增加本月工地施作內容概要，用以對應碳排項目。

二、本分署品管科：

- (一) 8月份月報：二、機具工作時數碳排放量統計，數量加總有誤，再請修正。

三、本分署多元水資源管理中心：

(一) 3月份月報：

1. P3 機具登入表機具排放員類別請再確認是固定還是移動，倘有修正請3至最新月份皆一併修改。
2. P6 本月機具使用時數表項次內容多數重複請再確認是否誤植，如13、14項，26、27項內容一樣時數不一致等問題。
3. P11 填充料的運輸碳排數據請再確認。
4. P18 名稱與附件內容不一致，且內容不清楚。
5. 灑水車資訊沒有內容僅P2有碳排，請再補充。

(二) 4月份月報：

1. P15 粗砂的單據累積量自4/10起有問題。
2. P22 名稱與附件內容不一致。

(三) 5月份月報：

1. P9 自來水用水資料，「5月份尚未寄送」請刪除，另繳費度數應為111。
2. P10 填充料運輸碳排數據請再確認。
3. P11 結構用混凝土未計算到5/14，另運輸碳排數據請再確認。
4. P12 灑水車請補上排放單位，累計碳排及運輸碳排數據請再確認。
5. P14 車用汽油碳排係數來源請補上。

(四) 6月份月報：

1. P12 機具用油紀錄6/9重複計算、6/29沒有附件、7/3使用數量與附件數據不一致。
2. P13 填充料運輸碳排量請再確認，6/2進場數量與附件數據不一致，請再確認。
3. P14 結構用混凝土6/3、6/6進場數量與附件數據不一致。
4. P15 灑水車累計碳排及運輸碳排數據請再確認。
5. P24 附件名稱與內容不符，應為車用汽油。

(五) 7 月份月報：

1. P11 自來水用水資料，「5 月份尚未寄送」請修正，另繳費度數應為 610。
2. P11 機具用油紀錄累計碳排請再確認，另 7/31 使用數量與附件數據不一致。
3. P14 灑水車內容有兩種運輸距離請無水量呈現請修正。

(六) 8 月份月報：

1. P10 自來水用水資料，「5 月份尚未寄送」請修正，另機具用油紀錄累計碳排請再確認。
2. P13 灑水車累計碳排及運輸碳排數據請再確認。

(七) 9 月份月報：

1. P4 結構用混凝土 210 重複且單位有誤請再確認。
2. P13 車用汽油 9/8、9/15、9/22 有附件未計算到，9/30 加總與後面附件數據不一致。
3. P42 附件內容不清楚

拾壹、綜合決議：

- 一、月報若當月無碳排計算的項目可滾動式調整，但年報需完整呈現。
- 二、明年度第一次查證請碳盤查執行團隊先向第三方查證單位確認時間，優先安排明年(115)2/9~2/12 之間，其次於 2/24~2/26 進行查證；第一次查證簡報呈現內容請參照聯通管，並於審查前一週提供本分署，查證當天請執行團隊拍照並提供 fb 文稿。
- 三、依經濟部水利署廠商施工階段碳盤查作業補充說明第六條第(四)款規定：「本工程所核定使用之各項主要工程材料及非耗能設備應於施工前先行造冊登錄，登錄資料至少應含產地／製造地、材料組成／組成比率（成分表）及運輸方式（如公路運輸、鐵路運輸、海運等）與路徑（里程數），該項材料或設備已有碳足跡宣告資料或製造商已有碳排放驗證資料者，應檢附該相關碳足跡或盤查資料或證明文件影本，非登錄之主要工程材料或設備不得使用。」辦理，請國外設備商提供相關碳足跡排放係數之盤查資料或證明文件，若設備商無法提供碳排資料，則請中鼎公司要求設備商提供材料組成相關資訊，以利執行團隊進行設備拆解計算供碳盤查廠商拆解。
- 四、後續廠驗資料請同步提供碳排執行團隊，倘有請求事項或配合事項請執行團隊主動提出。

- 五、國外設備運距部分以即進即盤為原則，倘有放於暫置區即先盤至暫置區所產生碳排，俟進場時再接續盤進場產生之碳排。
- 五、海事工程施工階段及營運階段皆要納入碳盤查，請專管單位在 11 月底前邀請碳盤執行團隊參加施工協調會並於會議商討碳盤分工及配合事項。請碳盤查執行團隊依第三方公正單位視角並參考台南海淡做法，評估海事工程是否納入或分割盤查較為合宜。
- 六、請碳盤查執行團隊將碳盤查過程、稽核過程拍照紀錄並重點摘要以電子報及 fb 文稿提供本分署。
- 七、月報內容經機關及監造審視仍有缺漏，請依意見修改後在請中鼎填報人員做好自主檢查，並請監造查證人員詳實檢視資料避免漏項及誤植。

拾貳、散會。